



# 兒童及青少年接種新冠疫苗 注意事項及常見問題



## 1) 在政府疫苗接種計劃下，哪款新冠疫苗在本港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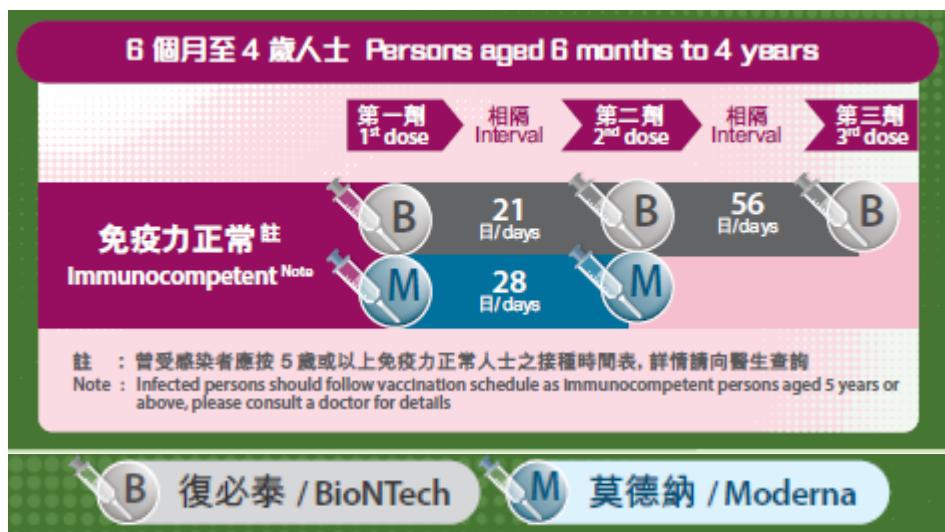
有關在政府疫苗接種計劃下，過往及現在提供給市民的新冠疫苗種類，請參閱常見問題 3（[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6953.html#FAQ\\_A3](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6953.html#FAQ_A3)）。

## 2) 6個月至17歲免疫力正常的兒童及青少年需要接種多少劑新冠疫苗為初始劑量？

6個月至4歲的兒童如從未感染2019冠狀病毒病而免疫力正常，曾經接種以下疫苗的人士被視為已完成初始劑次：

- 三劑復必泰疫苗；或
- 兩劑莫德納疫苗；或
- 兩劑滅活疫苗（如科興疫苗）；或
- 最少一劑復必泰疫苗及最少一劑莫德納疫苗；或
- 最少一劑滅活疫苗及最少一劑莫德納疫苗；或
- 最少一劑滅活疫苗及最少兩劑復必泰疫苗。

6個月至4歲從未感染2019冠狀病毒病的免疫力正常兒童如未完成初始劑次，請按照以下疫苗接種時間表以完成初始劑次。



至於曾感染2019冠狀病毒病的6個月至4歲的兒童，曾經接種一劑（復必泰或莫德納）信使核糖核酸疫苗或兩劑滅活疫苗便完成新冠疫苗初始劑次。（參照5歲或以上免疫力正常人士的疫苗接種時間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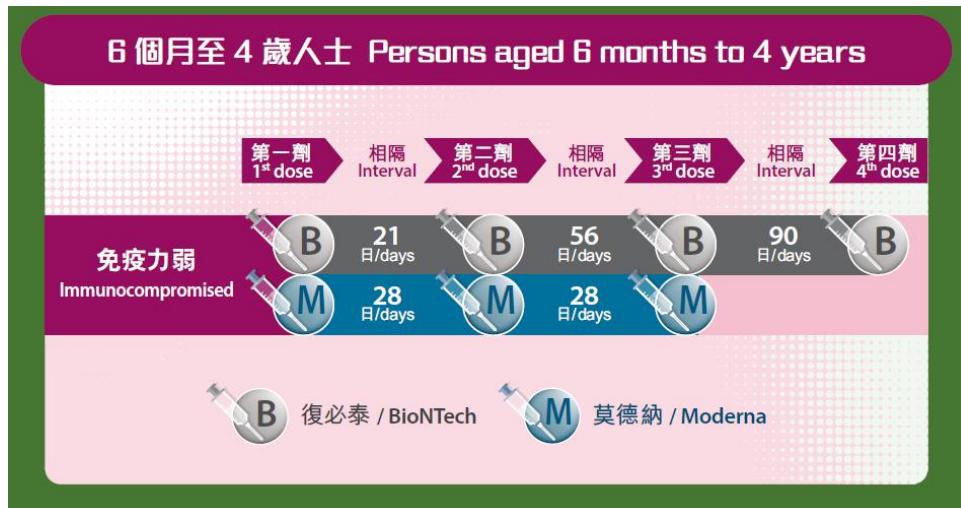
5 歲或以上免疫力正常人士，不論曾否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曾經接種一劑（復必泰或莫德納）信使核糖核酸疫苗或兩劑滅活疫苗便完成新冠疫苗初始劑次。如未完成其初始劑次，他們只需接種一劑復必泰或莫德納疫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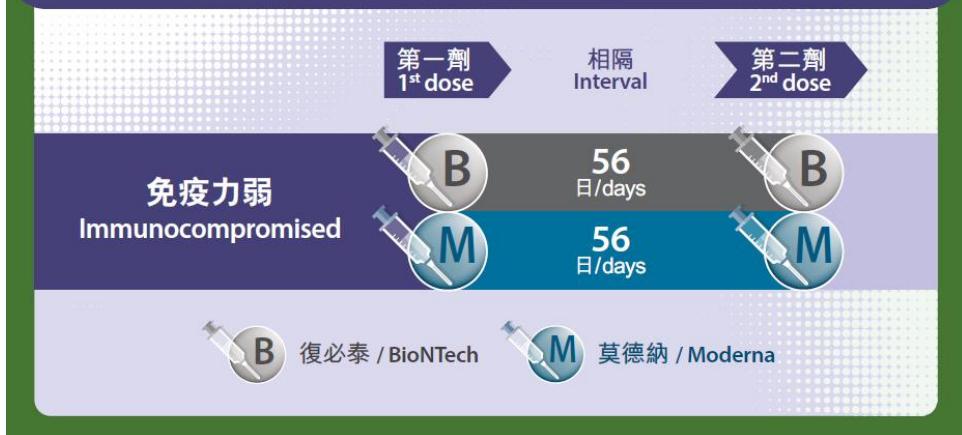
政府會按疫苗供應情況為合資格兒童及青少年接種其中一款適合年齡的新冠信使核糖核酸疫苗。

### 3) 18 歲以下之免疫力弱兒童及青少年需要接種多少劑次以完成初始劑量？

不論他們曾否感染，免疫力弱兒童及青少年應按照以下疫苗接種時間表來完成初始劑量。



## 5歲或以上人士 Persons aged 5 years or above



18 歲以下的免疫力弱人士接種當天需帶同已簽妥的家長 / 監護人同意書及醫生證明信，並由家長或監護人親自陪同前往接種地點。有關特定免疫力弱人士組別的詳情，請參閱專題網站常見問題 28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6953.html#FAQ\\_C28](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6953.html#FAQ_C28))。詳情請諮詢醫護人員。

- 4) 如果我的 4 歲孩子已開始接種新冠疫苗初始劑次而他/她將 5 歲，他/她的疫苗接種如何安排？

若 4 歲孩子轉至 5 歲而尚未完成接種初始劑次所需次數，請前往為兒童提供新冠疫苗的接種地點並跟從 4 歲人士接種時間表接種餘下劑次。

- 5) 如果我的孩子曾經接種一劑或兩劑復必泰幼兒配方疫苗（適用於 6 個月大至 4 歲幼兒），但政府疫苗接種計劃未有再提供復必泰幼兒配方疫苗，我應該繼續讓孩子接種莫德納疫苗以完成初始劑次嗎？

6 個月大至 4 歲幼兒如屬免疫力正常又從未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無論曾經接種一劑或兩劑復必泰幼兒配方疫苗，只須在接種上一劑疫苗後最少 90 日再接種多一劑莫德納疫苗便被視為完成初始劑次。

- 6) 如果我的孩子曾經接種一劑滅活疫苗（如科興疫苗），應該繼續接種疫苗嗎？

如果孩子免疫力正常，並只曾接種一劑滅活疫苗（如科興疫苗），可接種多一劑新冠疫苗以完成初始劑次。如曾經接種兩劑或以上滅活疫苗，則被視為已完成初始劑次。（請並閱題目 2 作參考。）而免疫力弱兒童和青少年建議在可行情況下按疫苗接種時間表繼續接種初始劑次及加強劑。（請並閱題目 3 及 9 作參考。）

## 7) 新冠疫苗的建議注射方式和接種部位是什麼？

專家建議兒童及青少年於大腿前外側中段部位以肌肉注射方式接種信使核糖核酸疫苗，但尊重選擇在上臂注射（不適用於嬰兒）的個人意願。他們可穿著寬鬆、易於捲起或其他合適的衣物以便接種。

## 8) 如果我無法在網上預約新冠疫苗接種，該怎麼辦？

網上預約系統服務未能涵蓋個別合資格接種的 6 個月至 11 歲兒童（如持有非香港身份證或香港出生證明書、曾於本港以外地區接種新冠疫苗的兒童或 4 歲轉至 5 歲未完成接種新冠信使核糖核酸疫苗初始劑次的幼兒等）。他們可根據專家建議的接種間隔並帶備已填妥的同意書，由一位成年人士陪同前往疫苗接種地點（需要預先預約的地點除外）。職員會預留少量接種名額，安排為其接種疫苗。由於疫苗接種場地的安排會有所變動，請於前往疫苗接種地點前查看有關計劃網站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6952.html>。

## 9) 誰可接種加強劑？

在政府計劃下，若免疫力弱兒童和青少年已完成初始劑次，他們在內可選擇於接種上一劑疫苗或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至少 180 日後（以較後者為準）免費接種額外的加強劑。

## 10) 政府計劃下未建議接種加強劑的兒童和青少年可以自費接種嗎？

私營市場接種註冊的新冠疫苗（自費），不屬於政府的接種計劃，疫苗製造商／供應商可自行選擇將已註冊的疫苗進口並出售給私人醫療機構或醫生，供非政府疫苗接種計劃使用。如希望在政府計劃以外接種新冠疫苗，他們可諮詢家庭醫生有關現時私營市場供應的已註冊新冠疫苗，以考慮是否在政府接種計劃以外自費接種疫苗作個人保護。

## 11) 6 個月至 17 歲的兒童及青少年接種新冠疫苗安全有效嗎？

專家認為現時本港獲批准使用的新冠疫苗均能有效減少重症和死亡。

復必泰及莫德納疫苗經專家評估後認為是安全有效的。

為預防於校園內爆發疫情，接種了疫苗的兒童及青少年回校後仍需注意個人衛生及遵守各項防疫措施。

12) 新冠疫苗對6個月至17歲的兒童及青少年可能有哪些副作用？

請參閱相關新冠疫苗接種須知或諮詢醫護人員。

13) 6個月至17歲兒童及青少年即將／早前已接種其他疫苗，他／她是否可以接種新冠疫苗？

在知情同意下，新冠疫苗可與其他疫苗（包括減活疫苗）同時接種，或在接種其他疫苗之前或之後的任何時間接種。如果接種人士或其家長欲分開時間接種新冠疫苗和減活疫苗（例如麻疹、流行性腮腺炎、德國麻疹及水痘混合疫苗；減活噴鼻式流感疫苗），相隔14日即可。

14) 6個月至17歲的兒童及青少年可於何處接種新冠疫苗及需帶備什麼文件？

有關最新的疫苗接種安排和地點，請參閱 COVID-19 新冠疫苗網站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6952.html>。

需帶備文件：

未滿18歲的人士須帶同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妥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及身份證明文件正本接種疫苗。

就3至11歲的兒童，接種當天須由一名成人在場陪同（如成年親屬、家庭傭工或學校老師 – 如透過就讀學校安排團體形式接種疫苗）。若兒童身份證明文件中沒有任何照片，例如出生證明書，接種疫苗時須出示帶有學生照片的學校證明文件（例如學校手冊）。倘幼童的身份證明文件沒有相片，而幼童並沒有學生手冊或其他附有相片的身份證明文件，其身份的核實會按實際情況以其他方式酌情處理。

3歲以下幼童接種疫苗當日，家長須出示幼童的身份證明文件（如出生證明書）正本，並攜同已簽妥的接種同意書，並由家長／監護人親自陪同前往接種疫苗；如透過就讀學校/中心安排團體形式接種疫苗，隨行的教師或職員除需攜同上述所需文件外，亦必須負責清晰辨認各幼童的身份。

免疫力弱的兒童及青少年需有一名親身陪同的家長或監護人到場。他們亦須攜同相關的醫生證明信到達接種場所。

15) 6個月至17歲的兒童及青少年如在香港以外地方曾接種新冠疫苗，應如何處理？

如在香港以外地區接種了新冠疫苗的合資格人士，請於接種當日帶上身份證明文件，香港以外機構發出曾接種新冠疫苗的記錄證明（載有疫苗接種日期，接種地點和疫苗類型）。如你未能在網上預約接種下一劑正確劑次的疫苗，請直接前往

疫苗接種地點接種。工作人員在澄清關於曾接種的新冠疫苗等詳情後，會考慮為你提供疫苗接種。有關詳情，請瀏覽常見問題 24 和 31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6953.html>)。

## 16) 如何才可以用電子方式查閱疫苗接種紀錄？

完成疫苗接種後，接種疫苗人士可獲紙本疫苗接種紀錄。家長或監護人如欲以電子方式或查閱其子女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紀錄，可於網上登記電子健康系統（健通）(<https://apps.ehealth.gov.hk/oles/#/?lang=tc>)。有關詳情，請參閱網頁：<https://www.ehealth.gov.hk/tc/index.html>或致電3467 6300與電子健康紀錄申請及諮詢中心聯絡。

版本日期：2025年12月

最新資訊請參閱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6934.html>



新冠疫苗接種網站  
COVID-19 Vaccination Website  
[www.covidvaccine.gov.hk](http://www.covidvaccine.gov.hk)

衛生防護中心Facebook專頁  
Centre for Health Protection Facebook Fanpage  
[fb.com/CentreforHealthProtection](https://fb.com/CentreforHealthProtection)

衛生署健康教育專線  
Health Education Infoline of the Department of Health **2833 0111**

